

類 科：測量製圖

科 目：土地法（包括地籍測量法規）

考試時間：2 小時

座號：_____

※注意：(一)禁止使用電子計算器。

(二)不必抄題，作答時請將試題題號及答案依照順序寫在試卷上，於本試題上作答者，不予計分。

(三)本科目除專門名詞或數理公式外，應使用本國文字作答。

- 一、我國人民現行尚無土地徵收公法上之請求權，惟亦有例外，試依據土地徵收條例之規定，舉三例說明之。又，司法院於近日所作成釋字第 747 號解釋文指出，於一定要件下應賦予土地所有權人請求徵收其土地之權利，試說明其解釋文之內容及其影響。(25 分)
- 二、土地登記機關於為土地（鑑界）複丈而發現錯誤時，例如發現實施地籍圖重測時，其重測後之地籍圖圖形不符重測前（時）之正確地籍調查表所載之地籍圖圖形時，其依法得逕行辦理更正登記，則雖「土地複丈」與「地籍圖重測」具有功能相似之處，但兩者亦具有相異之處，試分述之。又，倘若（例如）登記機關於為相鄰土地面積更正登記而涉及其地籍線之變動者，應如何處理之？(25 分)
- 三、地政機關於辦理地籍圖重測而為重測地籍調查時，到場之相鄰土地所有權人不能指界或不指界者，其測量人員依法應如何為之？試依據土地法及相關法規之規定分述並評論之。(25 分)
- 四、我國（公辦）農村社區土地重劃與（公辦）農地重劃同屬運用土地重劃之概念，具有相同之重劃法理，但兩者亦具有不同之處，試舉五項分述之。(25 分)